

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唐河县发改委关于印发“双随机一公开” 差异化分类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

委相关股室：

《唐河县发改委关于印发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差异化分类监管实施方案》已经委领导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落实。

2023年4月10日



唐河县发改委关于印发“双随机一公开” 差异化分类监管实施方案

为加快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，提高监管的精准性和共享共治效果，助力“放管服”改革和营商环境优化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18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监管范围

全县范围内，由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。

二、分类方式

依托在线平台与日常现场监管为主要依据，根据企业建设实施基本信息情况和信用风险管理划分为A B C D四个信用风险等级。

（一）按照核准、备案的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内容进行建设，及时通过在线平台报送项目建设基本信息，划为A类。

（二）按照核准、备案的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内容进行建设，未及时通过在线平台报送项目建设基本信息，划为B类。

（三）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内容发生较大变化或

备案2年后继续实施，未通过在线平台告知备案机关的，划为C类。

（四）企业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划为D类：

- 1、属于实行核准管理的项目未核准的。
- 2、项目开工前未履行备案的。

三、监管方式

全面推行企业信用风险差异化随机抽查模式。对信用风险低的（A类），合理降低检查频次和比例，减少对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；对信用风险一般的（B、C类），按照常规要求依法监管；对信用风险较高的（D类），提高检查频次和比例，依法依规实行严管，同时列入专项整治重点监管对象。探索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，根据部门监管职责，建立健全本部门企业信用风险差异化随机抽查机制，合理确定不同信用风险等级企业随机抽查比例、频次，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监管效果，又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。将符合条件的守法规范企业纳入正面清单，加大正向激励力度，让自觉守法企业受益。

四、监管频次

- （一）A类抽查频次1次/年，抽查对象比例10%；
- （二）B类抽查频次1次/年，抽查对象比例30%；
- （三）C类抽查频次1-2次/年，抽查对象比例50%。

(四) D类抽查频次 1-3 次/年，抽查对象比例 100%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(一) **加强组织领导**。委机关各科室要充分认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结合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加强领导、精心谋划，周密组织、统筹推进，明确时间进度和责任分工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。要建立健全纵向联动、横向协同的工作机制，加强协作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(二) **强化信息归集**。委机关各科室要将在依法履职中产生的行政许可、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、公共服务、行政处罚、违法失信等信息，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标识，归集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记于企业名下，并同时 在委机关门户网站“双公示”栏目进行公开，依此作为开展信用风险分类动态管理的重要依据。

(三) **做好宣传解读**。要通过各种渠道和形式，宣讲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结合的重要意义和现实作用，宣传工作成效、典型经验和先进做法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和群众诉求，营造良好社会氛围。